

正本

發文方式：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中華民國獸醫病理學會 函

地址：402台中市國光路250號

承辦人：張仁杰

電話：(02)26212111轉512

受文者：全體會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8月5日

發文字號：病理林字第105000002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如文

主旨：本會擬於105年11月5日（星期六）舉辦105年「病理專科獸醫師」甄審考試，「病理專科獸醫師甄審申請注意事項」及報名表如附件，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105年5月13日本會第七屆第四次理監事聯席會議決議事項辦理。
- 二、本會擬於105年11月5日星期六假國立中興大學動物診斷中心舉行「病理專科獸醫師」甄審考試，敬請會員踴躍報考，並代為轉知有興趣參與之獸醫師。
- 三、考試報名採通信方式，受理時間為9月1日至9月30日止（以郵戳為憑），請將報名表、中華民國獸醫師證書影本、病理專科獸醫師推薦書、個人一年內2吋正面脫帽半身照片三張，寄至新北市淡水區中正路376號張仁杰收。
- 四、報名審查通過者，本會將於考試前2週寄發准考證並通知繳費，請攜帶准考證及繳費（劃撥）收據應考。
- 五、筆試通過取得病理專科獸醫師證書者，仍須於有效期限6年內參加學術活動或繼續教育積分達100點以上，其中50點必須於參與中華民國獸醫病理學會所舉辦之學術活動中取得，期滿方能辦理展延。
- 六、考試訊息、病理專科獸醫師甄審辦法修正說明及本會核可病理專科獸醫師名單公告於本會網站，如有需要資料可逕至本會網址<http://www.csvp.org.tw/>瀏覽或下載使用。

正本：全體會員

副本：本會秘書處

理事長 林正忠

105 年病理專科獸醫師甄審申請注意事項

一、本（105）年病理專科獸醫師甄審考試重要修正事項：

依據 105 年 5 月 13 日本會第七屆第四次理監事聯席會議決議事項，申請參加病理專科獸醫師甄審者，應符合下列三款資格：

- （一）中華民國獸醫病理學會會員。
- （二）領有中華民國獸醫師證書。
- （三）在中華民國獸醫病理學會認可之病理專科獸醫師訓練機構，經病理專科獸醫師之指導，累計二年（含）以上之病理實務訓練，經病理專科獸醫師簽署推薦者，得參加甄審。

重要修正說明：

- （一）報考資格：除須具有本會會員身份且領有獸醫師證書者，應由**病理專科獸醫師簽署推薦**始得參加甄審（推薦表參考格式，如附件），本會尚未公告認可病理專科獸醫師訓練機構前，由病理專科獸醫師認定可資從事病理實務訓練機構且累計二年（含）以上之病理實務訓練，願意推薦報考申請者參加甄審。
- （二）考試科目：修正為「**一般病理學**」、「**系統病理學**」、「**肉眼診斷病理學**」及「**組織病理診斷學**」等四科。
- （三）考試成績保留：甄審考試原則每兩年辦理一次，本年考試二科（含）以上及格成績得保留二次。已參加 98 年度（99 至 104 年度皆未辦理甄審）通過兩科者（「**肉眼診斷病理學**」及「**組織病理診斷學**」）可於本年甄審考試申請保留並選考「**一般病理學**」及「**系統病理學**」兩科進行甄審考試。

二、報名注意事項：

1. 寄出報名文件前，請詳細檢查需檢附之相關證明文件，並以掛號方式寄出，報名截止日後不開放補件。
2. 尚未加入本會者，可於報名受理前提出入會申請，俟召開理監事聯席會審查會員入會案，俾利報名申請作業，將於資格審查通過後再行通知繳費。
3. 前次（98 年）考試兩科（含）以上及格成績得保留，並可於本年選考「**一般病理學**」及「**系統病理學**」。
4. 本年擬酌收甄審考試報名費，費用每科 400 元計，四科總計 1,600

元整，將於資格審查後再行以電子郵件通知審查通過者繳費，請保留並攜帶繳費證明文件應考。

5. 「會員入會申請」及「病理專科獸醫師甄審辦法」修正條文公布於本會網頁 <http://www.csvp.org.tw> 或 www.ivp.nchu.edu.tw/csvp/，如有疑問請與張仁杰秘書長聯繫（電話：02-26212111-512 電子郵件信箱：jcchang@mail.nvri.gov.tw）。

三、考試題型、地點與時間：

「一般病理學」及「系統病理學」採選擇題（具單及複選）方式作答，各計 50 題（作答時間每科 80 分鐘），「肉眼診斷病理學」採幻燈片或電腦圖檔方式，簡答題。包含肉眼病變描述、診斷及區別診斷（作答時間 80 分鐘）及「組織病理診斷學」採電腦及線上掃描組織切片圖檔方式，簡答題。包含組織病變描述、形態學診斷、病因學診斷及區別診斷（作答時間 120 分鐘）。

考試時間：中華民國 105 年 11 月 5 日(星期六)

考試地點：國立中興大學動物診斷中心 (台中市國光路 250 號)

時間	科目	題型
09:00~10:20 80 分鐘	一般病理學	選擇題 50 題
10:40~12:00 80 分鐘	系統病理學	選擇題 50 題
13:20~14:40 80 分鐘	肉眼診斷病理學	簡答題 40 題
15:00~17:00 120 分鐘	組織病理診斷學	簡答題 6 題

四、甄審考試範圍、參考書籍及資料提供參考如下，原則如列但不限於此：

- (1) 動物別以家畜牛、羊、馬、豬、犬、貓、禽類為主。
- (2) 書籍: Zachary JF *et. al.* Pathologic Basis of Veterinary Disease 5th ed (2012)； Jubbet. Al. Pathology of Domestic Animal 6th ed (2016)；李崇道著獸醫病理學第四版。
- (3) 圖譜: 養豬科學研究所出版 King 等著之 An Atlas of General Veterinary Pathology I and II、本會歷年出版之圖譜。
- (4) 網頁或線上病理資料： CSV P 以及 CP 網頁，其他建議網頁。

105 年病理專科獸醫師甄審考試報名表

一、基本資料

姓 名		性 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獸醫師證書 編號	
服務單位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 □□□□□		
電話/行動	(O)	傳 真	
	(H)		
	Mobil:		
電子信箱*			

備註：

1. 為方便聯絡請詳細填寫以上各項資料並注意字跡工整。
2. 電子郵件信箱為主要聯繫方式，敬請務必提供並留意相關通知。

二、報考科目

- 全部科目
- 選考科目：一般病理學及系統病理學

三、報名文件清單（請申請者自行檢視並勾選）

- (一)報名表（會員資格由本會秘書處審核¹）
- (二)中華民國獸醫師證書影本
- (三)推薦書正本*（由本會病理專科獸醫師簽署推薦，限當年度使用）
- (四)近一年內 2 吋脫帽半身照片三張（請於背面書寫報考人姓名）

備註：1. 尚未加入本會者，請於報名時一併提出入會申請（下載申請表可到 CSVP 網頁_關於本會_加入會員），由本會審查通過後繳交入會費及甄審費用後得參加考試；會員之常年會費須繳交至本年度，尚未繳納部分請與甄審費用一併繳清，查詢會費繳納情形，請與本會秘書處聯繫。

2. 報名受理時間為 9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止（以郵戳為憑）
3. 考試日期：105 年 11 月 5 日星期六
4. 考試地點：國立中興大學動物診斷中心
5. 收件資料無論審查通過與否，本會均不寄還。

參加病理專科獸醫師甄審考試推薦書

有關（申請人）獸醫師擬申請參加中華民國獸醫病理學會辦理 105 年病理專科獸醫師甄審考試案，經本人指導/審核（申請人）獸醫師於國立中興大學獸醫學院診斷中心（病理實務訓練機構）自民國103年7月至民國105年8月接受2年1月（至少二年以上）之病理實務訓練，符合申請病理專科獸醫師甄審考試條件，特以此推薦書證明。

病理專科獸醫師簽署：○ ○ ○

中華民國 105 年 8 月 5 日